

20

世纪 艺术文库·研究编

李希凡 著

红楼梦艺术世界



文化艺术出版社

20

世纪艺术文库·研究编

李希凡 著

红楼梦艺术世界

大林艺术出版社

红楼梦艺术世界

李希凡 著

*

文化藝術出版社出版

(北京前海西街 17 号)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京市图文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5.25 字数 340,000

1997 年 2 月北京第 2 版 1997 年 7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ISBN 7-5039-1498-X/J · 473

定 价: 19.80 元

目 录

悲剧与挽歌(代序)

- 纪念曹雪芹逝世二百周年 (1)

“神话”和“现实” (22)

“真”“假”观念与“梦”“幻”世界 (39)

“极摹人情世态之歧”

- 市人小说、“世情书”与《红楼梦》 (61)

虚实隐显之间

- 漫话“大观园”的艺术创造 (82)

艺术境界中的“生活境界”

- 论《红楼梦》中场面描写的特色 (106)

“如今的儿孙竟一代不如一代了”

- 略论贾府诸爷儿们的末世形象 (122)

围绕着“老祖宗” (149)

“真真你是个水晶心肝玻璃人”

- 论王熙凤典型和艺境的创造 (170)

“勘破三春景不长”

- 元、迎、探、惜与《红楼梦》的悲剧结构 (204)

1906.5.7

“熟悉的陌生人”与独特的“这一个”

- 金陵十二钗续论 (226)
大观园中的丫头们 (264)

说“情”

- 浅析贾宝玉的“情不情”与明清启蒙思潮 (294)
“冷月葬花魂”
——论林黛玉的诗词与性格 (313)
“.....俺只念木石前盟”
——论宝黛爱情悲剧与黛玉之死 (336)
“良宵花解语，静日玉生香”
——从一回书里看两种“真情”境界 (355)

- ### 写作与自叙断片
- (367)
《文史哲》培养了我 (368)
《论中国古典小说的艺术形象》写作前后 (371)
我和《红楼梦》 (378)
毛泽东与《红楼梦》 (385)

“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

- 关于蓝翎《四十年间半部书》一文的辩正 (400)
“三十年不言”，一言匕首见
——驳穆欣 (438)

- ### 后记
- (480)

悲剧与挽歌(代序)

——纪念曹雪芹逝世二百周年

“无材可去补苍天”

《红楼梦》前八十回的作者曹雪芹逝世二百年了。在他生前，《红楼梦》的部分手稿已开始传抄、流传，他死后不久，就出现了“好事者每传抄一部，置庙市中，昂其值得数十金，可谓不胫而走矣”（《红楼梦》程高本程伟元《序》）的盛况。十八世纪末——清乾隆末年，即距离曹雪芹逝世不过三十年左右，高鹗、程伟元的百二十回本的《红楼梦》已经刊行问世，风靡全国。所谓“开谈不讲《红楼梦》，读尽诗书也枉然”，所谓“士大夫有习之者，称为‘红学’”，都说明了在清朝中叶以后，《红楼梦》的流传之广，影响之大。这部小说的艺术成就，是有口皆碑的，可以说它把中国古典小说的艺术推上了最高峰。

但是，这样一位富有才华的伟大作家，在十八世纪的旧中国，却不能见容于现实。他的一生——从曹氏家族的繁华末世，到“满径蓬蒿老不华，举家食粥酒常赊”（敦诚）的沦落、贫困的兴衰变化，固然为他写出《红楼梦》这样的伟大杰作准备了物质的和思想的基础，而这种身世遭遇，也无情地毁灭了他的罕见的天才，在他贫困

的晚年,《红楼梦》终于成了未完成的杰作(根据各种流传的手抄本来看,《红楼梦》大概有八十回左右,是曹雪芹的原著,其余四十回,一般认为是高鹗所续)。这位对近古文学史有卓越贡献的作家,实际上是在贫困和悲愤中“泪尽而逝”的!

曹雪芹的先辈有几代人都做过江宁织造,织造虽然不是什么大官,但却掌握着封建王朝部分地区的经济权利,在当时是一个只有皇帝亲信才能得到的肥缺。从曹寅(雪芹的祖父)、李煦(曹寅的妻兄)、曹颙、曹頫、(雪芹的父、叔辈)给康熙的奏折以及康熙的批语里,可以看出世袭织造七十年之久的曹氏家族,和这位皇帝的特殊的亲密关系。江宁织造曾给曹家带来了赫赫百年的荣华富贵,《红楼梦》中所描写的江南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过往的繁荣衰败的历史,都有着曹家盛衰的影子。

雪芹生于这一家族的末世,对往日的风月繁华之盛,虽然不无怀恋的感情,但对于那腐败的贵族阶级,罪恶的封建制度,雪芹又进行了广泛的揭露,猛烈的抨击。关于曹雪芹个人的历史资料,目前我们知道得还不多。但是,从敦诚、敦敏的赠诗中,也还是可以稍微看到一点他的性格风貌。所谓“接篱倒著容君傲”(敦诚),所谓“傲骨如君世已奇”(敦敏),都说明了他在沦落、贫困中却不甘屈服的性格。我们虽然不相信红学研究中所谓的“自传”说,却也无须否认,《红楼梦》的男主人公贾宝玉的形象,在一定程度上有着曹雪芹身世性格的影子。《红楼梦》开章第一回以石头的“梦幻”作为楔子,借顽石的无材补天做了深情的自我嘲讽。贾宝玉出场的那两首“西江月”:

无故寻愁觅恨,有时似傻如狂;纵然生得好皮囊,腹内原来草莽。潦倒不通世务,愚顽怕读文章。行为偏僻性乖张,那

管世人诽谤！

富贵不知乐业，贫穷难耐凄凉。可怜辜负好韶光，于国于家无望。天下无能第一，古今不肖无双。寄言纨袴与膏粱：莫效此儿形状！

这是说尽了贬词，实际上却是唱的赞美诗。能够写出《红楼梦》的悲剧的天才，在卑污、奸恶、虚伪的贵族世界里，自然是“无材”去补缀那封建制度的“苍天”，而只能拆穿它的荒淫无耻的真相。无材补天的悲愤，概括了《红楼梦》的主题。对封建制度的“苍天”，充满着愤怒、诅咒和仇恨的情绪，对被毁灭了的叛逆者，却唱出了热情的颂歌。在封建社会里，做一块不同流俗的顽石，虽然造成了曹雪芹一生坎坷遭遇的悲剧，却体现了作家的孤傲不屈的精神。“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这就是二百年前的曹雪芹不能被人理解的遗恨。

封建贵族阶级的必将灭亡的宣判书

处于《红楼梦》结构中心的，虽然是封建叛逆者的爱情和性格的悲剧，是封建礼教摧残下的青年妇女一代的悲剧，但是，曹雪芹并没有把他的故事局限在婚姻悲剧的狭小范围内，而是把它展开在广阔的社会生活的矛盾里。爱情和性格的悲剧冲突，不是个别小人“拨乱其间”所造成的，而是社会矛盾的必然产物。尽管曹雪芹曾一再剖白过他对社会现实的态度：

此书不敢干涉朝廷。凡有不得不用朝政者，只略用一笔带出，盖实不敢以写儿女之笔墨唐突朝廷之上也。（甲戌本《凡例》）

开卷即云“风尘怀闺秀”，则知作者本意原为记述当日闺友闺情，并非怨世骂时之书矣。虽一时有涉于世态，然亦不得不叙者，但非其本旨耳。（同上）

……虽有些指奸责佞贬恶诛邪之语，亦非伤时骂世之旨；及至君仁臣良父慈子孝，凡伦常所关之处，皆是称功颂德，眷眷无穷……（第一回）

《红楼梦》写于清代王朝的乾隆盛世，这是清代帝国最强大的时期，由于这个朝代的残酷的文字狱，曹雪芹在自己的小说里，确实是无意地对他那时代的黑暗政治，不作直接的描写。但是，作者一生的兴衰际遇，毕竟和政治风云的变化关系太大了，而《红楼梦》又取材于这样几个由盛到衰的贵族家庭，要真实地反映生活的矛盾和斗争，就无法避免对政治生活的描写，所以尽管作者反复剖白他的态度，他的笔却仍然难以抑止地对当时黑暗的政治现象，作了画龙点睛般的揭露和谴责。像第四回写清朝贵族统治的所谓“护身符”：“凡做地方官者，皆有一个私单，上面写的是本省最有权有势、极富贵的大乡绅名姓，各省皆然；倘若不知，一时触犯了这样的人家，不但官爵，只怕连性命还保不成呢！——所以绰号叫做‘护身符’。”

这虽然是含蓄的描写，却深刻地勾画出了这个“昌明隆盛之邦”的残酷黑暗政治的本质面貌，揭示出建立在这样社会基础上的政权，终究要走上不可避免的灭亡道路。《红楼梦》对封建制度的批判，自然并不限于这一方面，它实际是对封建制度进行了一次总解剖。和曹雪芹的“假”表白相反，他的笔锋深深地插入了这个“昌明隆盛之邦”的心脏，解剖了它的毒瘤与脓疮，暴露了它的黑暗与罪恶，展示了它的必然走向崩溃的历史命运。

珠光宝气的荣宁二府，是清代王朝贵族社会的典型写照。这个“钟鸣鼎食之家，诗书翰墨之族”的围墙，仿佛是很高的，却掩盖不住反射在这个家庭里的形形色色的社会矛盾。围墙外的洪流在冲击着它，围墙内的湖泊也时常要掀起不平静的波涛。

变幻莫测的一代王朝的政局，不时地给这个家族的统治者带来风险的警报。曾经是“烈火烹油、鲜花着锦之盛”的“贾元春才选凤藻宫”，在确实的消息没有传出来以前，皇廷的陛见，成了笼罩着家族命运的乌云——“贾赦等不知是何兆头，只得急忙更衣入朝。”“贾母等合家人等心中惶惶不定。”直到喜信传来，“方放下心来，一时皆喜见于面”。但是，那“盛筵必散”的“异兆悲音”，却仍然不断地在袭击人们的心头。南京的甄家被抄家了，这不过是贾家被抄的预兆。在曹雪芹的八十回的《红楼梦》里，虽然没有写到荣宁二府最终的结局，却预示了这种最终的政治命运，反映出清代雍正、乾隆两朝不同政治集团的贵族家庭所面临的险恶风暴。

就是在荣府围墙里的家庭生活，也明明暗暗地浸透着家族派系的内部矛盾。对外，贾史王薛四大家族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对内，家政大权和嫡庶继承权的争夺，也在每个家族的内部派系中间展开着。贾史王薛四家族经常是相互婚配的。荣国府的老太君贾母是史家的，贾政的夫人、贾琏的妻子（熙凤）是王家的，宝钗的母亲又是贾政夫人的姊妹。这样相互婚配的结果，就造成了家族内部的派系势力。曹雪芹笔下的荣国府的家政大权掌管在贾政的手里，实际上是掌管在王夫人的手里。可是，贾赦的儿子贾琏、儿媳熙凤，却又由于是贾政的内亲——熙凤是王夫人的侄女，来到这府管事。而王氏家族在荣国府不仅攫取了家政大权，排挤了其他派系的势力，为了巩固她们的“妻党”地位，在荣府“继业”人

贾宝玉的婚姻问题上，也深谋远虑地制造着“金玉良姻”。王熙凤的飞扬跋扈招来了暗地里的嫉妒和仇恨，为了替贾环谋夺家私和继承权，赵姨娘和马道婆用“魇魔法”（第二十五回）陷害凤姐和宝玉，就是其中的一例。

在日常的家事中，这种明争暗斗，更加比比皆是。一个职位出缺了，大家都来争夺。贾元春才选凤藻宫，是“天大的喜事”，为了省亲的夸耀，荣府要大兴土木，于是，贾琏的奶母赵嬷嬷来为她的儿子要事儿做，贾蓉求贾琏安排贾蔷；一件管理和尚、道士的事儿，也产生了矛盾：凤姐要安排贾芹，贾琏要安排贾芸，封建制度的溃疡——贪赃纳贿，在家务管理中，也成了合法的存在……主子间的派系势力、派系矛盾，也伸展到奴仆中间去。赖大家、林之孝家、周瑞家、王善保家（不少是太太的陪房），依靠着不同的主子树立了不同的派系，而小奴仆又依附于大奴仆……层层相依，层层相制，“坐山观虎斗，借剑杀人，引风吹火，站干岸儿，推倒油瓶不扶”……这在封建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中司空见惯的互相仇恨、猜忌、欺诈、陷害的种种矛盾和冲突，以多么生动而复杂的形式，出现在曹雪芹笔下的荣宁二府里啊！它们不仅在贵族成员们的身上打下了烙印，同时也强烈地影响了大小奴仆们。贾府中上自管家下至低微的丫头小子，都被卷入这明争暗斗的漩涡中而不能自拔。正是在这种复杂而真实的生活环境里，曹雪芹创造了各种各样的鲜明的性格，特别是创造了王熙凤这样一个封建统治者的深刻典型。这样的社会，这样的家族，这样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每时每刻都在开展着这样的混战，怎能不把它引向崩溃的结局呢？

更何况经济上的豪华、奢侈、挥霍无度，已经为它的死亡种下了不可救药的病毒。荣府的三四百丁的小王国，实际上是清代盛

世整个贵族阶级生活的缩影。他们整日间忙忙碌碌！尔虞我诈的中心内容，都只是为了自己的享乐。他们吃的是珍贵的食品，用的是豪华的装饰。他们豢养着大批的家奴，层层阶阶，连洗脸的小事都有专人负责。平时挥霍无度已经如此惊人，遇到婚丧大事，就更以高度奢华糜费展开竞赛。荣府为了元妃的省亲，修盖了豪华的大观园，宁府为了秦可卿之死，“尽其所有”大办丧事。而这末世的豪华，比较起四大贵族盛世时期在江南接驾的盛况已经差得多了（见第十六回赵嬷嬷和凤姐的回忆）。

这“功名奕世，富贵传流”“钟鸣鼎食之家”的膏粱锦绣的生活，看来是多么迷人！但是，在它的背后，却浸透着被榨干了的农民的血汗。看看乌进孝缴租（第五十三回）的那张单子，就可以了解，贵族地主阶级是用怎样残酷的手段压榨农民了。可是，他们的贪欲是永远满足不了的，见了乌进孝的帐单，贾珍立刻表示不满地说：“这够做什么的！”虽然榨尽了农民的血汗，也已经供应不了贵族们日益增多的挥霍，于是，他们就只好再加上典当、变卖、借贷，来维持这末世的繁华。然而，毕竟是末世的繁华了！那破落、颓败的前景无法掩饰地暴露出来。古董商冷子兴说得妙：“如今生齿日繁，事务日盛，主仆上下，安富尊荣者尽多，运筹谋画者无一；其日用排场费用，又不能将就省俭，如今外面的架子虽未甚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运终数尽”的悲哀，不时地在袭击着那些“才自精明志自高”的主子，管家的凤姐说：“出去的多，进来的少，总绕不过弯子”，“咱们一日难似一日，外面还是这样讲究”；曾经一度管事的探春，在检抄大观园的时候，也说出了她悲哀的预感：“你们别忙，自然连你们抄的日子有呢！你们今日早起不曾议论甄家，自己家里好好的抄家，果然今日真抄了！咱们也渐渐的来了！可知这样大族人

家，若从外头杀来，一时是杀不死的。这是古人曾说的，‘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必须先从家里自杀自灭起来，才能一败涂地呢！”秦可卿临终托梦给凤姐的“盛筵必散”的筹画和警告，不过是压迫着这个贵族之家的现实的阴影。

当然，使作者感到悲哀的，并不是少数有才智的统治者们觉察了这种颓败的趋势，而是他们的大多数依然故我地加速着这种趋势。看看那些贵族“爷儿”们的形象吧——

贾政是他们中间的唯一的正统人物，但他只有一副灵魂空虚的道学面孔。除了庸俗的八股科举的立身处世哲学，一无所能。他唯一能施展威力的，是用僵死的道统扼杀贾宝玉的个性。但是，像贾政这样的正统人物，在这“诗书翰墨之族”，也还只是一个孤独的存在！更多的是一些“人形的动物”，贾赦、贾珍、贾琏、贾蓉以及围绕在他们周围的戚族如薛蟠、邢大舅、王仁，完全过着荒淫无耻的生活。眼花宿柳、偷鸡摸狗、聚赌斗殴，无所不为，特别是性生活的糜烂，无异于禽兽。封建伦理的道统形式，在他们的手里已经撕得破碎不堪。焦大用两句话概括了这个家族伦理关系的混乱：“如今生下这些畜生来……爬灰的爬灰，养小叔子的养小叔子”，而柳湘莲只用一句话：“除了那两个石头狮子干净，只怕连猫儿狗儿都不干净”，就活画出这个贵族家庭的溃烂的道德面貌。

最可笑的是，这个家族的统治者们，时时刻刻还企图把这腐烂的一切包装在森严的封建秩序的外衣里。第五十三回“宁国府除夕祭宗祠”的场面，是何等庄严、肃穆、堂皇、神圣，但是，这样严整的封建秩序，在这个贵族家庭的生活里，实际上是一个强烈的讽刺，因为它只是一年一度祭祖时的一瞬间的存在！

用如此深刻的艺术批判的笔触，在日常生活的画面里，真实

地、细致地描绘出封建贵族阶级内部的复杂矛盾以及形形色色的腐烂的生活形象和精神面貌，在我国文学史上，《红楼梦》是唯一的作品，曹雪芹是唯一的作家。《红楼梦》的社会历史价值在这里，曹雪芹的批判现实主义艺术才能的主要表现，也在那里。

自然，它的典型概括的意义，却远不止是一个贵族家庭的写照。外表煊赫内里溃烂的荣宁二府，只不过是清代康乾盛世贵族阶级的缩影。它用艺术形象启示给人们的，是这装璜得非常漂亮的“昌明隆盛之邦”，实际上是滋生着各种毒菌的腐烂的机体，愈是那“花柳繁华之地，温柔富贵之乡”，就愈是埋藏着最肮脏、最见不得人的事物。不管它怎样修饰、装璜，也都无法掩盖它的腐朽不堪，也都挽救不了它的即将崩溃的历史命运。所以，我们说，《红楼梦》是清朝封建贵族阶级，也是整个封建贵族制度必将灭亡的宣判书。

大观园中的悲剧

封建制度、封建贵族阶级的一切毒瘤与烂疮，在《红楼梦》中，虽然受到了如此广泛的揭露、深刻的批判，但是，《红楼梦》并不是毒瘤与烂疮的陈列橱窗，在这里，真与假、善与恶、美与丑，形成了强烈的对照。曹雪芹是生活中进步、光明的事物的热情的歌者，而且恰恰是借助那“一线光明”的进步事物的悲剧反抗，照亮了整个黑暗王国的龌龊面貌。

如上所说，处于《红楼梦》结构中心的，是封建叛逆者的爱情和性格的悲剧，是封建礼教摧残下的青年妇女一代的悲剧。《红楼梦》的广阔的生活画面，就是沿着这中心的悲剧线索而展开的。如

果说，形形色色的贵族阶级生活的烂疮，表现了贵族地主阶级自我毁灭的征兆，那么，那中心的悲剧，却展示了即使是封建贵族阶级借以支持它的统治的真正的法制、道德、观念，也是日益暴露出它的不合理性，日益引起叛逆者的反抗，也同样要引导出封建制度必然崩溃的结局。

生活如此腐烂、道德如此沦丧的“昌明隆盛之邦”、“诗书翰墨之族”，它的法制和礼教的外衣，对贵族纨袴子弟，本来已经完全丧失了约束力。但是，封建贵族阶级仍然掩耳盗铃，把严格的等级制度、徒有其表的封建秩序和一切虚伪的正统观念的形式，看作传宗接代维持统治的法宝。贵族“爷儿们”对它们可以视有如无，在实际生活中玩尽各种花招撕毁它，而任何思想上怀疑它们的“神圣存在”，却是绝对不能允许的。

曹雪芹不仅用辛辣的笔触揭露了封建制度的这种虚伪的外衣，而且通过青年叛逆者的生活遭遇，深刻地表现了那窒息灵魂和个性的封建教条，在人的正常生活里，是怎样地难以忍受。

和封建贵族阶级的“人形动物”相对照，曹雪芹创造了两个青年叛逆者——贾宝玉和林黛玉的悲剧形象，描绘了大观园中被封建礼教扼杀的不同阶级不同性格的青年少女的悲剧命运。

交织在这复杂的悲剧冲突中心的，是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和性格的悲剧。在《红楼梦》里，这两个人物的爱情和性格，是他们所生存的畸形环境中的复杂矛盾滋育的成果。贾宝玉的形象，在这里更具有特殊的意义。

毫无疑问，贾宝玉是一个贵族阶级的少爷，他像他所出身的那个贵族家庭的一切成员一样，是在“花柳繁华之地，温柔富贵之乡”里，过着剥削阶级的优裕的生活。这种生活不可能不在他的性格

里留下深深的烙印。他的精神面貌固然和贾琏、贾蓉等“人形动物”，有着本质的差别，但也还是渗透着那一阶级的贵族公子、富贵闲人的情调。这虽是贾宝玉生活环境的真实和性格的真实，却由于同样出身于贵族公子的曹雪芹，对于这一方面缺乏批判的认识和描写，因而，作者的浓重的渲染，也就不能不带有消极的影响。封建时代的旧红学家和至今仍有一部分这样的读者，他们很少去体会贾宝玉的叛逆精神，却非常羡慕他的脂香粉气的“温柔富贵之乡”的生活，固然是这一部分读者本身的不健康的欣赏趣味，但也反映出了贾宝玉的性格以及创造这一性格的作家的反封建的局限性。

不过，和整个贵族阶级的形象相对立，贾宝玉的性格却充满了叛逆精神。它是当时萌芽的民主主义思想在叛逆的贵族青年一代中的反映，又是贵族阶级内部重重矛盾的合理产物。贾宝玉自幼就生活在父亲贾政的暴力管制和祖母的娇养、宠爱的矛盾中。在贾政看来，贾宝玉必须被训练成一个贵族阶级的忠臣孝子，才不辜负皇恩祖德。而在贾母的心目中，这爱孙乃是膝下解闷的“玩物”。她要把他娇养在内帏，以逃脱贾政的管教。这两种教养的方式，时常产生矛盾，而忠实于封建伦理观念的贾政，却是处于被动的地位，不得不经常在被迫的情况下，放松了对他儿子的管教。贾宝玉就是在这种特殊的环境里得到了接触民主主义思想和反封建“邪统”的机会，发展了叛逆性格。

混迹在内帏，虽然使得贾宝玉的性格浸淫了脂粉的香气，而内帏少女们的比较洁白、单纯的生活，特别是出身于下层的丫头们的优美的灵魂和身受的践踏与摧残，也在一定程度上培植了他的叛逆精神。

男性贵族的腐烂和丑恶,未婚少女和丫头们的优美灵魂和不幸遭遇,不能不在他的思想感情上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得出了完全违反“男尊女卑”的结论:“女儿是水做的骨肉,男人是泥做的骨肉。我见了女儿便清爽,见了男子,便觉浊臭逼人。”也正是由于这种不满封建礼教摧残妇女的启蒙的感受,使得这个贵族公子,在一定程度上摆脱了阶级的偏见,他把他的同情倾注在那些受封建势力压迫的青年妇女的身上。他和大观园中丫头们的关系,虽然也烙印着某些贵族公子的思想和生活的痕迹,却表现了他对等级制度的抗议。

这种特殊的环境,也使贾宝玉在一定范围里得到了自由发展个性的机会。他厌恶封建贵族的繁文缛礼,厌恶礼教,厌恶他自己未来的封建官僚的前途,鄙视科举制度。他无心于读死书,不专心八股文的修养,而且批评封建的仕途经济学问是说“混帐话”,批评热心于功名利禄的人是“沽名钓誉之徒”、“国贼禄鬼之流”,说那是受了“前人无故生事,立意造言,原为引导后世的须眉浊物”之害。对封建的文化教育,也提出了深刻的怀疑,说“除明明德外无书,都是前人自己不能解圣人之书,便另出己意,混编纂出来的”、“除四书外,杜撰的太多,偏只是我杜撰不成”,甚至把“文死谏、武死战”的“君子杀身以成仁”的最高封建道德,也说成是毫无意义的“胡闹”!

由于时代和阶级的限制,贾宝玉的初步的民主主义思想,并没有完全突破封建贵族的世界观和人生观,特别是贵族公子的生活的烙印,使他在强大的封建势力面前,对出路的探索,往往坠入悲观主义的思想泥淖。但是,他对封建主义的精神道德,敢于提出如此大胆的怀疑和否定,轻蔑和憎恨,在当时已经是难能可贵的了!